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0 年度)

项目名称		省直单位房屋维修费						
主管部门		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			实施单位	安徽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本级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600.0	600.0	506.04	10	84.3%	8.43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600.0	600.0	506.04	-	84.3%	8.43
		上年结转资金				-		-
		其他资金				-		-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通过对8家省直机关独立办公楼及其附属设施设备进行维修改造,消除安全隐患,改善办公环境,恢复和完善办公用房使用功能,以满足省直单位正常办公需要。				达成预期目标。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指标1: 对省民委改造给水系统、更换给水设备,改造变压器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2: 对省妇联配电房改造,更换高、低压配电柜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3: 对省信访局驻京接劝返中心外墙地面与水电维修,以及对门窗进行改造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4: 对省司法厅供电线路与办公室分隔改造,并对屋面进行修复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5: 对省林业局卫生间改造,墙地面与屋面防水维修,以及对消防设施进行维修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6: 对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办公楼屋面防水及门窗进行改造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7: 对省人社厅东楼外墙维修,以及对办公楼供电线路进行改造;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
			指标 8: 对省社科院配电房改造, 同时对供电系统进行更新。	完成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质量指标		指标 1: 对上述 8 家省直单位维修改造项目,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;	符合	达成预期目标	5	5	
			指标 2: 实行监理制, 对工程实施过程进行监督。	符合	达成预期目标	5	5	
	时效指标		指标 1: 按年度计划安排进行招投标工作, 确定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;	符合	达成预期目标	5	5	
			指标 2: 施工工期按施工合同执行。	符合	达成预期目标	5	5	受疫情影响部分工程项目未严格执行年度计划实施, 因此未扣分。
	成本指标		指标 1: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政策, 统一招标, 降低采购成本;	执行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	指标 2: 不超过预算数 600 万元, 其中: 省民委 90 万元、省妇联 95 万元、省信访局驻京接劝返中心 53 万元、省司法厅 54 万元、省林业局 85 万元、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80 万元、省人社厅 60 万元、省社科院 60 万元。	执行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效益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指标	及时尽早解决房屋安全隐患, 避免因拖延而造成更大浪费。	节约成本	达成预期目标	7	7	
		社会效益指标	改善省直单位办公条件, 提高安全系数。	提高	达成预期目标	7	7	
		生态效益指标	美化办公环境和建筑外观, 降低办公能耗和污染项目。	节能降耗	达成预期目标	7	7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改造后的办公用房使用性能提升, 建筑寿命延长。	较长期	达成预期目标	9	9	
	满意度指标 (10 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。	不低于 95%	部分达成预期目标	10	10	
总分						100	98.43	